

## 股 本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45,000,000元，分為45,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內未上市股份。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則本公司緊隨[編纂]完成後的股本情況如下：

股份數目	股份描述	佔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編纂]	已發行的境內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u>[編纂]</u>	<u>合計</u>	<u>100.00%</u>

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緊隨[編纂]完成後的股本情況如下：

股份數目	股份描述	佔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編纂]	已發行的境內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u>[編纂]</u>	<u>合計</u>	<u>100.00%</u>

上表假設[編纂]已成為無條件，且H股已根據[編纂]發行。

---

## 股 本

---

### 地位

於[編纂]完成後，股份將包括境內未上市股份及H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被視為同一類別股份。

境內未上市股份與H股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權利，尤其是就所宣派、派付或作出的股息或分派享有同等地位。H股的所有股息均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並以港元或人民幣支付，而境內未上市股份的所有股息均將以人民幣支付。除現金外，股息還可以股份形式或者現金與股份相結合的形式派付。

### 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會議的情形

於[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將僅有一類股份（即普通股），每股股份與其他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利。有關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議情形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 聯交所批准[編纂]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編纂]及[編纂]。

### 轉讓於[編纂]前已發行的股份

《中國公司法》規定，就公司的[編纂]而言，不得在公開[編纂]股份於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當日起計一年內轉讓於[編纂]前已發行的股份。因此，本公司於[編纂]前已發行的股份須遵守此法定限制，於[編纂]起計一年內不得轉讓。

有關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向聯交所作出的禁售承諾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

---

## 股 本

---

### 增加股本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於H股[編纂]後，本公司合資格通過發行新的H股或新的境內未上市股份擴大其股本，前提是有關建議發行應經股東於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條文召開的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且有關發行符合《上市規則》及香港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股東特別決議案須獲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受委代表）以所持投票權三分之二以上票數贊成，方可於股東大會上獲採納。請參閱本章節「一 地位」。

### 未於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的股份的登記

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關於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集中登記存管有關事宜的通知》，境外[編纂]公司應在[編纂]後15個工作日內，將其非境外[編纂]股份登記在中國結算，並將境內未上市股份集中登記存管結果與本次[編纂]情況一併書面報告中國證監會。

### 股東就[編纂]作出的批准

本公司發行H股及尋求H股於聯交所[編纂]，須獲得股份持有人的批准。本公司已於2023年5月15日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獲得該批准。